

#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

## 2023 年第 19 次审议会议

### 结果公告

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 2023 年第 19 次审议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召开，现将会议审议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审议结果

泰凌微电子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（首发）：符合发行条件、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。

#### 二、上市委会议现场问询的主要问题

1. 请发行人代表：（1）结合主要产品的技术门槛、国产化率、技术水平及迭代趋势、市场竞争状况、产品研发能力等，说明发行人主要产品和技术的先进性；（2）结合主要头部企业情况、国产替代情况及未来市场前景等产品所处细分领域状况，说明发行人的科创属性。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。

2. 请发行人代表说明：（1）特定自然人为王维航提供 1 亿元十年期无息信用借款和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的合理性，是否存在相关利益安排；（2）2023 年实控人还款资金来源的可执行性，尤其是相关房产短期出售的可能性及相关偿债资金安排。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。

3. 请发行人代表：（1）结合王维航从事电子行业、集成电路行业投资过程中华胜天成的参与情况，进一步说明华胜天成历次

相关决策程序是否合法有效，是否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；（2）说明北京中域昭拓股权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、北京集成电路尖端芯片股权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相关业务情况，是否与发行人业务存在关系，是否存在利益冲突。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。

4. 请发行人代表结合募投项目“发展与科技储备项目”中“基于先进制程的工艺导入项目”及“IoT 边缘处理芯片架构以及产品研发项目”的拟实施时间为 2025 年至 2028 年，说明通过 IPO 募集上述项目资金的必要性。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。

### 三、需进一步落实事项

1. 请发行人结合“发展与科技储备项目”中“基于先进制程的工艺导入项目”及“IoT 边缘处理芯片架构以及产品研发项目”的拟实施时间为 2025 年至 2028 年的情况，补充披露通过 IPO 募集上述项目资金的必要性及募投项目相关安排。

2. 请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“实际控制人负有大额债务的风险”中补充披露如实际控制人债务逾期或违约，上海芯狄克、上海芯析所持发行人股份被申请司法冻结进而被强制执行的风险。

上海证券交易所  
上市审核委员会  
2023 年 3 月 28 日